

國立臺灣師大附中中國中部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美術科學藝競賽辦法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鼓勵學生涵泳於美育，以促進五育均衡的發展。
- 二、培養學生對美感的觀察力、鑑賞力與創作力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訓導組

參、競賽方式：

- 一、校園寫生：戶外寫生，不限作畫用具。
 - (一) 單色組：作品為單一色彩，可有色調深淺變化，如鉛筆、炭筆、炭精筆或其他單色媒材；畫紙為素描紙。
 - (二) 彩色組：作品需上色，媒材不限，可使用如水彩、彩色鉛筆、蠟筆、彩色筆或其他可上色媒材；畫紙為水彩紙。

肆、競賽時間及地點：

- 一、競賽時間：115 年 4 月 8 日 (星期三) 13:00 至 16:00。
- 二、競賽地點：師大附中校園。

伍、報到時間及地點：

- 一、報到時間：115 年 4 月 8 日 (星期三) 13:00 整。
- 二、報到地點：訓導組 (領取八開畫紙)

陸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25 日 (星期三) 16:10 截止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柒、參加對象：

- 一、限本校國中部學生，每人限報一項。
- 二、參加年級：學生均可參加。

捌、用具材料：

- 一、校方準備：八開畫紙。
- 二、學生準備：個人畫具。

玖、評選方式：由本部聘請兩位(含)以上具相關專長教師評選之。

拾、獎勵：

- 一、各競賽項目依評分高低錄取，分特優、優等、佳作。
- 二、前列各項得獎人數視報名人數及作品水準，由評審老師增減之。
- 三、得獎同學，陳請主任頒發圖書禮券(特優伍佰元、優等參佰元、佳作壹佰元)及獎狀乙面 (不再另行敘獎)。

拾壹、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准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美術科學藝競賽報名表 (請於 115 年 3 月 25 日星期三 16:10 前交至訓導組，逾時不候)

班級	競賽內容	座號	學生姓名	座號	學生姓名	座號	學生姓名
導師簽章	單色組						
	彩色組						